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SON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迪臣建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8)

授出購股權

迪臣建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06A條的規定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授出18,000,000股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共18,000,000股，惟須待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有關所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
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	0.28港元
授出購股權數目	：	18,000,000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0.255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18,000,000股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期間行使(包括首尾兩天)；

任何購股權將於其條款屆滿後不能行使。

就上述所授出的購股權中，10,800,000股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下列之董事（「董事」）：

董事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之職位	購股權數目
姜國祥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監察主任	2,400,000
郭冠強	執行董事	2,200,000
羅永寧	執行董事	2,200,000
王子敬	執行董事	1,000,000
王競強	非執行董事	1,000,000
李多森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張廷基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04(1)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向董事授出該等購股權（並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身為購股權承授人之相關授予）。

除上述外，購股權的承授人並非本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亦非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迪臣建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姜國祥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姜國祥先生、郭冠強先生、羅永寧先生及王子敬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謝文盛先生及王競強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多森先生、張廷基先生及陳家賢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本公司之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一連最少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deson-c.com)內。